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
本市長期照顧服務機構「建築物使用類組、供公眾使用建築物、公共建築物」認定方式彙整表(111.03.23)

編號	說明 / 服務類型		本市建築物類組認定方式	是否屬供公眾使用建築物？	是否須室修許可？	是否須公安申報？	是否為公共建築物?應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
			(*) 本市參考內政部107.1.3台內營字第1060820440號函、內政部營建署108.9.3營署建管字第1081174463號函 (**) 內政部107.2.26台內營字第1070802899號令、107.1.5內授營建管字第1070800312號函會議紀錄、(***)內政部107.07.10台內營字第1070811850號函 (#) 彙整現行規定訂定、(##)參考現行規定（建築技術規則-建築設計施工編170條）自訂				
1	提供居家式服務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（辦公空間/外派服務）		***營建新訂 G2 依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標準，該場所屬G2辦公室	#現行規定 **屬供公眾使用建築物**，總樓地板面積≧500㎡	是	是 ≧2000㎡：2年 ≧500㎡, ＜2000㎡：4年	##現行規 非公共建築物 依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170條規定，非屬前開法條規定之公共建築物無需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；倘機構設置於公共建築物內，應維持無障礙設施設備功能。
				#現行規定 **非屬供公眾使用建物**，總樓地板面積＜500㎡	否	否	
2	提供社區式服務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	日間照顧 小規模多機能 團體家屋	*營建署新訂 （條件符合者）H2 按內政部號令辦理，同時滿足下列單一樓層、規模限制條件者為H2，未完全符合者為H1(例如：同時跨1、2層，即歸屬H1類組)： 1. 1F≦500㎡或2-5F任1層≦300㎡（**僅使用一層**） 2. 樓梯寬度≧1.2m 3. 分間牆及室內裝修材料符合建築技術規則H1類組現行規定	**營建署新 **非屬供公眾使用建築物** (按內政部107年1月5日內授營建管字第1070800312號函會議紀錄辦理，指定應辦理「室內裝修許可」及「公安申報」{比照H1類組申報})	*營建署新訂 **是** **(指定室修)**	*營建署新訂 **是** ***(指定申報)** **≧300㎡：2年** **＜300㎡：4年**	
			*/**營建署新 H1 **按內政部號令辦理，不滿足上開H2特殊條件者** **(按內政部107.1.3台內營字第1060820440號函、107年2月26日台內營字第1070802899號令及108.9.3營署建管字第1081174463號函)**	*營建署新訂 **屬供公眾使用建築物** (按內政部107年1月5日內授營建管字第1070800312號函會議紀錄辦理)	是	是 ≧300㎡：2年 ＜300㎡：4年	
3		家庭托顧	#現行規定 H2 依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標準 該場所應符合集合住宅規定。	#現行規定 **屬供公眾使用建築物** 應符合集合住宅規定，於地上6樓以上。	是	是 **8F~15F:3年** **(112年1月1日起實施)** **16F以上：2年**	
				#現行規定 **非屬供公眾使用建物** 應符合集合住宅規定，少於地上6樓。	否	否	
4	提供住宿式服務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（法人申請之長期照顧機構住宿型態）		*營建署新訂 F1 按內政部會議紀錄指定及函釋辦理 樓地板面積≧500㎡	*營建署新訂 **屬供公眾使用建築物** (按內政部107年1月5日內授營建管字第1070800312號函會議紀錄辦理)	是	是 ≧1500㎡：1年 ＜1500㎡：2年	公共建築物 依內政部營建署110年10月7日台內營字第1100815225號令修正「建築技術規則」建築設計施工編第170條，自111年1月1日實施；公共建築物納入F1/H1依長期照顧服務法提供機構住宿式服務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。
			*營建署新訂 H1 按內政部會議紀錄指定及函釋辦理 樓地板面積＜500㎡			是 ≧300㎡：2年 ＜300㎡：4年	
5	提供綜合式服務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（上開三種混和，如：居家式+住宿式居家式+社區式）		依上開方式個別認定 按設置標準#18：各項服務使用區域不得交叉設置，且應有固定隔間及獨立區劃。				

備註1：** 醫院附設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，其樓地板面積未超過該醫院樓地板面積五分之二者，其使用類組歸屬F-1組。

備註2：立案辦理方式：a.提供居家式服務（G2類組）比照診所由衛生局自行審查，核准時副本都發局。b.其餘長照機構（F1、H1、H2類組）配合衛生局書審+現勘辦理（使用A2表格）。

備註3：按內政部107年1月5日內授營建管字第1070800312號函會議紀錄指定：應辦理「室內裝修許可」及「公安申報」。

備註4：倘營建署後續修訂相關規定，本市從其規定。

變使類組用途名稱：
（參考寫法）

- 提供居家式服務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（G2）
- 提供社區式服務（日間照顧）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（H1）或（H2）
- 提供社區式服務（小規模多機能）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（H1）或（H2）
- 提供社區式服務（團體家屋）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（H1）或（H2）
- 提供社區式服務（家庭托顧）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（H2）
- 提供住宿式服務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（F1）或（H1）
- 提供綜合式服務（居家式、日間照顧）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（G2，H1）
- 提供綜合式服務（住宿式、小規模多機能）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（F1，H1）